福州市鼓楼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鼓工信〔2022〕125号

鼓楼区工信局转发市工信局关于开展福建省第八批引进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创业人才项目）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

十街镇、软件园:

现将《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福建省第八批引进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创业人才项目）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榕工信技术〔2022〕106号)转发你们，请各街道、园区组织辖区内意向申报企业，按照通知要求的申报材料进行准备。申报企业请于12月13日将纸质版申报材料一式4份，电子版光盘一式2份（电子光盘内含PDF和WORD版各一份）报送至鼓楼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信息产业科。

联系方式：赵芳菁，87670632/陈玮婧 83961592

鼓楼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年12月1日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榕工信技术〔2022〕106号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福建省第八批引进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创业人才项目）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工信局、高新区经发局：

为进一步推动企业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根据《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福建省第八批引进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创业人才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闽工信函科技〔2022〕577号）精神，开展福建省第八批引进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创业人才项目）申报推荐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1. 资格条件、申报要求、人才支持政策和待遇、申报程序、相关证明材料等具体事项请对照《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

开展福建省第八批引进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创业人才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闽工信函科技〔2022〕577号）（附件）详细要求。

2. 申报材料要求：

（1）福建省引才“百人计划”创业人才（团队）申报书（需加盖用人单位、各县（市）区工信部门公章）；

（2）相关证明材料（一律A4纸复印，需编写目录，注明页码，按证明材料清单要求排序装订成册）；

（3）《申报人其它个人信息表》；

（4）《福建省引才“百人计划”创业人才（团队）申报人选情况汇总表》（由各县（市）区工信部门汇总，加盖公章）。

以上纸质材料一式3份、电子版光盘一式2份（电子版含pdf和word版各一份，以“所在单位+申报人姓名”命名），并于12月20日前将材料报送至市工信局技术处。

3. 请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人才申报，并认真审核确认。凡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用人单位及个人一律不得申报、推荐。相关工作信息不得使用互联网、手机、微信等传输。

联系方式：技术处　林清华　83258376

人事处　谢　赓　83258330

附件：《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福建省第八批引进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创业人才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闽工信函科技〔2022〕577号）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年11月30日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22年11月30日印发